曾都区洛阳镇人民政府

洛阳镇人民政府
关于邱畈村乌鸦山拟设矿权相关问题
的解决方案

区人民政府：

2018年2月6日，区政府带领国土、林业、环保、安监、维稳等职能部门，对我镇邱畈村乌鸦山拟设矿权进行了联合勘查，并组织了联席会议。根据会议安排及各部门反馈意见，并充分征询当地村组及群众意见，现将该矿山勘查开采涉及的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问题形成解决方案如下：

一、我镇邱畈村委会根据实际情况于2018年2月26日已经制定乌鸦山拟设矿权区“山林、青苗、坟墓及道路”等资源的占用补偿方案。方案明确：山场林地补偿，第一个五

年按3.6万元/年计，以后每五年递增20%；迁坟补偿2000元/座；青苗补偿800元/亩；征地补偿按40元/平方米计；同时由矿权具体经营方负责相关道路的维护保养，保证道路的完整。

二、邱畈村乌鸦山建筑用辉绿岩采矿权的设置将会在合法使用林地的基础上进行，将依法办理林地手续。根据林地手续申报流程，我镇邱畈村在取得采矿许可证后，才能协调开始林地手续办理工作。

三、经了解，矿山安全距离内有2处废弃空房，为保障村民安全，我镇邱畈村委会已与房屋所有人达成了补偿协议，并对空房进行了拆除。

四、经初步评估，该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程度小，引发社会不稳定因素在可控范围内。待项目矿产出让及实施建设前，请再次协调林业、安监、维稳等相关职能部门对邱畈村乌鸦山矿权进行现场评估。

2018年4月8日